对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55号建议

（关于多措并举优化营商环境的建议）的答复

 **解 决 程 度：A**

 **答复是否公开：公开**

**陈彦磊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多措并举优化营商环境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2022年,全县金融部门按照县委县政府总体工作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及相关部委出台的一系列稳经济促发展的政策措施，不断加大对实体经济的信贷支持力度，持续让利市场主体降低融资成本，为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平稳发展提供了良好的金融环境，为建设富裕和谐幸福昌乐贡献了积极的“金融力量”。**

**一、信贷投放持续扩大。2022年末,全县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516.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5.6亿元，增幅12.1%，居全市8县（市）第5位。其中，全县绿色贷款余额83.4亿元，增幅30.2%，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18.1个百分点；企业贷款增长较快，其中大型企业贷款余额6.9亿元、增幅132.8%，中型企业贷款余额18.9亿元、增幅30.9%，小微型企业贷款余额36.7亿元、增幅31.5%。**

**二、贷款利率保持低位运行，融资成本呈下降趋势。2022年，全县银行机构新发放的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4.88%，同比下降0.16个百分点。其中，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5.15%，同比下降0.3个百分点。**

**三、央行支持政策精准有力，稳经济大盘成效显现。用好用活央行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人民银行昌乐支行2022年累计为昌乐农商行和村镇银行两家地方法人银行争取支农再贷款14.4亿元；积极落实普惠小微贷款支持政策，为昌乐农商行提供央行政策性奖励资金1615万元，惠及普惠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2458家；组织金融机构做好普惠小微企业阶段性减息工作，帮助昌乐农商行和村镇银行两家法人银行获得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减息资金542.4万元，通过一系列政策扶持和引导，推动地方法人银行更好地支持县域经济发展。加快提升金融服务便利化，全年累计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5.72亿元，办理小微企业缓税2.25亿元，支付手续费降费让利192.4万元。持续推进银企对接，组织推动金融机构对省市重点项目、绿色产业项目、“专精特新”小微企业等经营主体开展融资对接，实现了市级以上重点企业融资对接全覆盖，目前累计到位资金25.6亿元。**

**下步，深入推进和实施市委市政府“一号改革工程”工作方案，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协调各银行机构抓住当前一系列稳经济政策机遇，积极争取上级行的支持，将上级出台的延期还款、贴息、减费让利等政策落实到位，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协调银行加大对实体企业特别是普惠领域中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助力实体经济发展。开展好“金融辅导”、“金融服务润万企”、“1+N银企精准对接”等银企对接活动，经济发展注入更多的“金融活水”。**

 **县地方金融监管局**

 **2023年6月21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县地方金融监管局 6297780**

**公开类别：A**

**抄送：县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委，县政府办公室**